

#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文件

沪奉府批〔2025〕77号

##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 以上海市奉贤区蜜梨协会为主体申请“庄行蜜梨” 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并承担该证明商标 后续管理监督等事务工作的批复

上海市奉贤区庄行镇人民政府：

你单位《上海市奉贤区庄行镇人民政府关于拟以上海市奉贤区蜜梨协会为主体申请“庄行蜜梨”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并承担该证明商标后续管理监督等事务工作的请示》（奉庄府请〔2025〕29号）已收悉。经研究，同意以上海市奉贤区蜜梨协会为主体申请“庄行蜜梨”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并承担该证明商标后续管理监督等事务工作，请按相关规定办理。

特此批复。

2025年12月9日

(此件公开发布)

---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12月9日印发

---